防範內線交易教育宣導情形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現任董事及經理人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宣導,對新任董事及經理人則於就任時會提供相關規範資訊予以教育宣導。114年有2位新任之董事兼總經理林冠宏先生、董事陳俊成先生,本公司已依規提供相關法令與資訊完成教育宣導。

本公司113年8月12日董事會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0條第4項規定:「本公司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此外,114年度,本公司每月以 E-mail 向全體董事及經理人進行股權交易及內部重大資訊相關法令教育宣導。全年共計宣導249人次,宣導內容包括《內線交易防制法》及常見違規情形,各季董事會日期及封閉期間提醒,以及每月董事與經理人持股異動申報。本公司均依照規範,將相關訊息完整通知全體董事及經理人,以避免誤觸規範。